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SHA01-24031388-JC-03

样品名称: 异构醇油酸皂

送检单位: 德旭新材料(广州)股份有限公司

样品来源: 送检单位提供

上海微谱检测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SHA01-24031388-JC-03

页码: 1/3

样品中文名称	异构醇油酸皂		
产品外文名称	/		
样品编号	2404000509-3		
样品数量及规格	1 瓶; DX1639	生产日期或批号	/
颜色和物态	/	保质期或限期使用日期	/
送检单位	德旭新材料(广州)股份有限公司		
送检单位地址	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掬泉路3号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D栋915室		
生产企业	/		
生产企业地址	/		
抽样日期	/	样品接收日期	2024-04-02
检测周期	2024-04-02~2024-04-10		
检测依据及项目	详见下页		
评价依据和结论	经检验, 所检项目均符合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的要求。		
备注	/		

本页结束

编制:

常俏俏

审核:

高莹莹

批准:

王望

签发日期:

2024-04-1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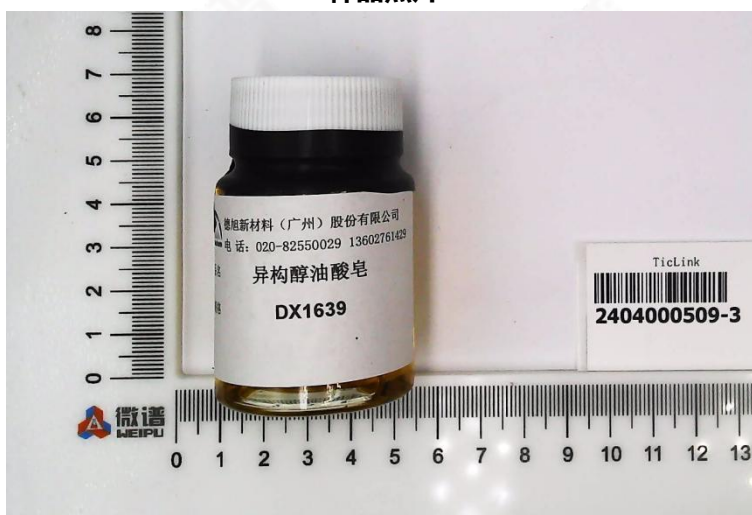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SHA01-24031388-JC-03

页码: 2/3

检测结果汇总			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方法	检验结果	方法检出限	限值要求	判定
1	砷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 第四章 1.6	0.013	0.001	≤2	符合
2	汞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 第四章 1.6	<0.001	0.001	≤1	符合
3	铅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 第四章 1.6	<0.03	0.03	≤10	符合
4	菌落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 第五章 2	<10	/	≤1000	符合
5	二噁烷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 第四章 2.19 第一法	<1	1	≤30	符合

样品照片



报告结束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SHA01-24031388-JC-03

页码：3/3

—— 声明 ——

1. 报告若未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报告专用章”或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未全部签字，一律无效。
2. 本报告不得擅自修改、增加或删除，否则一律无效。
3. 报告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均视为无效。全复制件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报告专用章”视为无效。
4. 如对报告有疑问，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。
5. 本报告结果仅对本次受测样品负责。未加盖 CMA 标志的报告中全部/部分检测项目未取得资质认定，仅供企业内部使用。
6. 送检单位对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
7. 送检单位不得擅自使用检验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
8. 本报告的符合性判定未考虑测量不确定度对结果的影响。

